证券代码:002939 证券简称:长城证券 公告编号:2026-005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总裁、财务负责人及变更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公司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月1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裁及相关职务调整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聘任公司总裁、财务负责人

公司董事会聘任周钟山先生为公司总裁、财务负责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换届之日止,同时解聘其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职务。公司将按照《证券法》及相关监管要求为周钟山先生办理证券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职备案手续。周钟山先生简历详见附件1。

二、变更公司董事会秘书

因职务调整,周钟山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公司董事会聘任阮惠仙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换届之日止。公司将按照《证券法》及相关监管要求为阮惠仙女士办理证券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职备案手续。阮惠仙女士简历及联系方式详见附件2。

阮惠仙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培训证明,熟悉证券法律法规和规则,具备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所需的工作经验和专业知识,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个人品德,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特此公告。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17日

附件1:

周钟山先生简历

周钟山先生,1974年1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经济师,中共党员。周钟山先生曾任职于中国工商银行上海市分行,1998年2月加入公司,历任南昌营业部总经理、南昌分公司(筹)负责人、江西分公司总经理、经纪业务总部总经理、规划发展部总经理、公司战略执行总监、副总裁、董事会秘书等职务,曾兼任深圳市长城长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证国际金融有限公司董事;现任公司总裁、党委副书记、财务负责人,兼任长证国际金融有限公司董事局副主席、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

截至目前,周钟山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未在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等单位任职,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和证券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附件2:

阮惠仙女士简历及联系方式

阮惠仙女士,1982年10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高级会计师,全球特许管理会计师(CGMA),中共党员。阮惠仙女士2003年7月参加工作即加入公司,历任苏州营业部财务负责人、财务部分支机构管理部经理、财务部总经理助理、财务部副总经理、财务部总经理、公司财务总监等职务及公司职工监事,曾兼任长城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监事;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财务部总经理,兼任长证国际金融有限公司董事、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事。

截至目前,阮惠仙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未在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等单位任职,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和证券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联系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金田路2026号能源大厦南塔楼19层

电话:0755-83516072

传真:0755-83516244

电子信箱:cczqir@cgws.com

证券代码:002939 证券简称:长城证券 公告编号:2026-004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公司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月9日发出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书面通知。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王军先生召集,于2026年1月1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出席董事14名,实际出席董事14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聘任公司总裁及相关职务调整的议案》

聘任周钟山先生为公司总裁,任期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换届之日止,同时解聘其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职务。

表决情况:同意1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周钟山先生简历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聘任公司总裁、财务负责人及变更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考核与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二、《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聘任周钟山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换届之日止。

表决情况:同意1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周钟山先生简历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聘任公司总裁、财务负责人及变更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考核与提名委员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三、《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聘任阮惠仙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换届之日止。

表决情况:同意1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阮惠仙女士简历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聘任公司总裁、财务负责人及变更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考核与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四、《关于解聘公司副总裁的议案》

解聘王振先生公司副总裁职务,其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再担任公司副总裁。

表决情况:同意1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考核与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17日

证券代码:002129 证券简称:TCL中环 公告编号:2026-005

TCL中环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对外投资暨签署合作框架意向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TCL中环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TCL中环")本次拟对外投资事项尚处于筹划阶段,投资事项及方案仍需进一步论证和沟通协商,尚存在不确定性。

2、本次签署的《合作框架意向书》(以下简称"《意向书》")仅为意向性框架协议,具体的投资方式及投资条款以各方签署的正式协议为准。

3、本次交易方案尚不确定,预计不构成关联交易,预计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具体尚待各方协商后确定。本次交易可能尚需履行公司相关决策程序及国家有关部门批准或备案后方可生效,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审议程序,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对外投资概述

全球光伏市场供需持续失衡,行业继续在周期底部徘徊;国内新能源电量全面入市政策导致项目收益模型调整,光伏行业面临深刻变革。基于行业趋势判断,并充分考量双方产业链生态位、技术布局、产品应用及客户构成等要素,公司拟投资一道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一道新能源"或"标的公司")以发挥技术、规模、效率等相对优势,加速公司适度一体化战略推进。

一道新能源专业从事高效太阳能电池、光伏组件及系统应用的研发、制造和销售,2023年至今N型组件中标量全国排名靠前,在不同应用场景、BC电池技术等领域积累了多年的研发储备。TCL中环光伏硅片出货综合市占率保持行业第一,积极发展电池组件业务。本次投资通过整合优化存量产能,实现公司产业链的纵向延伸和横向拓展,快速补齐业务短板;本次投资将协同公司控股子公司的BC专利技术和标的公司BC电池组件制程及产能优势,加速专利技术转化和构建完整的技术壁垒;全球化布局和多场景应用既是产能去化的重要路径,也是公司的战略重点,本次投资将实现双方的产品、品牌、渠道等协同,为客户提供更加全面的产品和解决方案,全面提升市场竞争力。在交易过程中及完成后,双方将逐步落实低效产能出清,构建新技术与应用的产业生态,并计划通过赋能、协同等方式改善经营现状,助力产业健康发展。

本次交易方案尚不确定,预计不会构成关联交易,预计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具体尚待各方协商后确定。公司将根据本次投资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履行相关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的范围尚未最终确定,最终确定的交易对方以后续披露的公告信息为准。本次《意向书》的签署方为刘勇、衢州智道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其基本情况如下:

1、刘勇

LIU YONG/ 刘勇,男,护照号:K2016050E;

2、衢州智道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800MAEDPXX86U

注册资本:30,000万元

执行事务合伙人:衢州智纳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衢州市柯城区新新街道世纪大道711幢2单元311-2室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三、标的公司基本情况

1、企业名称:一道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800MA29URNH1B

3、成立日期:2018年8月8日

4、注册资本:52,910.62万元

5、法定代表人:刘勇

6、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外商投资、未上市)

7、注册地址:浙江省衢州市百灵南路43号

8、经营范围:高效太阳能晶体硅电池及组件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光伏应用系统及相关产品的研发、制造、销售及技术服务;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法律法规限制的除外,应当取得许可证的凭许可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股权结构:

标的公司主要股东为衢州智道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17.4597%、刘勇持股12.6048%、苏州睿索斯环保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8.1042%、北京京国管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持股5.9407%等。

四、《意向书》主要内容

(一)协议各方

投资方(甲方):TCL中环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创始人(乙方1):刘勇

主要股东(乙方2):衢州智道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二)协议主要内容

1、交易安排

投资方拟通过受让股份、接受表决权委托、增资等方式对标的公司进行投资,本次交易中,主要股东拟转让其持有的全部或部分标的公司股份,具体转让价格和交易方式等由相关方后续签署协议另行约定。

2、公司治理

本次交易完成后,目标公司董事会应进行改组,投资方有权根据最终持有目标公司股份比例享有董事提名权。具体董事会改组安排将在最终协议约定,创始人及主要股东应确保投资方按照本条约定享有董事委派/提名权利及确保投资方委派/提名之董事完成就职。董事会、股东会、监事会职权及决策机制在最终协议中约定。

3、尽职调查

标的公司创始人、管理层及主要股东应全力配合对标的公司的尽职调查工作。

4、排他期安排

自意向书签署后90日内投资方拥有本意向书涉及的相同或类似交易的独家谈判权。在排他期内,未获得投资方事先书面同意,创始人、主要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等不得直接或间接地针对目标股权进行谈判或签署任何文件,亦不得在目标股权或标的公司资产上设置任何权利负担或者其他权利限制。经各方协商一致,排他期可以延长。

5、其他

如创始人、主要股东违反"排他期安排"及《意向书》约定的其他条款,投资方有权单方面中止、终止本次交易,且违约方应赔偿投资方相关损失。

本意向书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与本意向书有关的任何争议,均应提交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进行仲裁。仲裁裁决具有终局性,对各方均有约束力。

五、本次交易的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公司光伏硅片出货综合市占率持续保持第一。公司基于自身市场地位与战略,发挥头部企业示范效用,推动行业整合。本次投资有助于提高产业经济运营效率和效益,促进光伏行业健康良性发展。

2、完善产业链布局、加速补齐业务短板是公司的重要经营策略。本次投资于公司长期战略要求匹配的关键资产,有助于协同优化公司光伏电池组件的产能,丰富产品和客户结构,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

3、本次投资有助于整合双方产品技术能力,加速突破BC电池等新技术和产品能力,提升公司在全球光伏产业的领先优势。

六、风险提示

1、本次交易尚处于筹划阶段,交易方案仍需进一步论证和沟通协商,并需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必要的决策和审批程序,最终能否实施及实施的具体进度均具有不确定性;

2、本次交易相关事项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备查文件

《合作框架意向书》

特此公告

TCL中环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16日

关于财通中证10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资产净值连续低于5000万元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财通中证10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或"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财通中证10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已连续40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情形,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说明

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基金合同》生效后,连续20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连续50个工作日出现前述情形的,本基金将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进行基金财产清算并终止,而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另有规定时,从其规定。

连续30个工作日、40个工作日及45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情形的,有关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在2日内编制临时报告书,并登载在规定报刊和规定网站上。"

截至2026年1月15日,本基金已连续40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特此提示。

二、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若出现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基金管理人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成立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履行基金财产清算程序。本基金进入清算程序后将不再办理申购、赎回等业务,敬请投资人关注相应的流动性风险,妥善做好投资安排。

2、投资人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ctfund.com)查阅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投资者亦可拨打本基金管理人的全国统一客户服务电话(400-820-9888)垂询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一月十七日

财通智选消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01月17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财通智选消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财通智选消费股票
基金主代码	010703
基金管理人名称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兼有增聘和解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周子凡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郭欣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朱海东、顾弘原

2 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周子凡		
任职日期	2026年01月16日		
证券从业年限	5年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0年		
过往从业经历	美国伊利诺伊大学香槟分校金融学硕士。历任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研究所研究员。2023年8月加入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量化投资部量化研究员,现任量化投资部基金经理。		
其中:管理过公募基金的名称及期间			
基金主代码	基金名称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	-	-	-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否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取得的其他相关从业资格	无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研究生、硕士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注册/登记	是		

3 离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朱海东、顾弘原
离任原因	投资管理需要
离任日期	2026年01月16日
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的说明	继续担任公司其他基金的基金经理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变更手续	是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注销手续	否

4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上述事项已按规定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相关手续。

特此公告。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一月十七日

财通数字经济智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01月17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财通数字经济智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财通数字经济智选混合发起
基金主代码	019610
基金管理人名称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兼有增聘和解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周子凡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朱海东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顾弘原

2 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周子凡		
任职日期	2026年01月16日		
证券从业年限	5年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0年		
过往从业经历	美国伊利诺伊大学香槟分校金融学硕士。历任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研究所研究员。2023年8月加入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量化投资部量化研究员,现任量化投资部基金经理。		
其中:管理过公募基金的名称及期间			
基金主代码	基金名称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	-	-	-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否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取得的其他相关从业资格	无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研究生、硕士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注册/登记	是		

3 离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顾弘原
离任原因	投资管理需要
离任日期	2026年01月16日
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的说明	继续担任公司其他基金的基金经理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变更手续	是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注销手续	否

4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上述事项已按规定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相关手续。

特此公告。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一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603056 证券简称:德邦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4

德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本次终止上市事项暨距离公司股票停牌尚余2个交易日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若2026年1月29日召开的德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以股东会决议方式主动终止公司股票上市事项的议案》,无论公司股东于股东会中对《关于以股东会决议方式主动终止公司股票上市事项的议案》投赞成票、反对票或者弃权,除宿迁京东卓风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东卓风")及其一致行动人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德邦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邦控股")以外现金选择权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A股股东(限售或存在权利限制的股份等情形除外)均享有现金选择权。

● 若2026年1月29日召开的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不能通过《关于以股东会决议方式主动终止公司股票上市事项的议案》,所有公司股东将不能获得现金选择权。

公司于2026年1月13日召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股东会决议方式主动终止公司股票上市事项的议案》等议案,公司拟以股东会决议方式主动撤回A股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的上市交易,并申请股票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退市板块继续交易(以下简称"本次终止上市"),并于2026年1月14日披露了《德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股东会决议方式主动终止公司股票上市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7)。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已于2026年1月14日(星期三)开市起复牌。

公司本次终止上市方案设置异议股东及其他股东保护机制,公司本次终止上市事项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将由京东物流运输有限公司向包括异议股东(在股东会上对《关于以股东会决议方式主动终止公司股票上市事项的议案》投反对票的股东)在内的、除京东卓风及其一致行动人德邦控股以外现金选择权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A股股东提供现金选择权(限售或存在权利限制的股份等情形除外)。

为帮助投资者进一步了解本次终止上市方案,就公司股票后续停牌及现金选择权相关事宜,公司作出说明如下,供投资者参考:

一、公司股票将自股东会股权登记日次一交易日起停牌暨距离公司股票停牌尚余2个交易日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7.5条,公司以股东会决议方式申请主动终止上市的,应当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其股票自股东会股权登记日的次一交易日起停牌。公司于2026年1月14日披露了《德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08),公司审议本次终止上市事项的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26年1月20日(星期二)。因此根据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将于股东会股权登记日的次一交易日即2026年1月21日(星期三)开市起停牌,直至上海证券交易所在公告公司股票终止上市决定之日后5个交易日内对公司股票予以摘牌,公司股票终止上市。投资者可于2026年1月19日(星期一)、2026年1月20日(星期二)正常交易本公司股票。如本次终止上市事项未获得股东会审议通过,公司将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股票自股东会决议公告之日(2026年1月30日)起复牌。

二、现金选择权股权登记日

现金选择权的股权登记日不同于公司股东会股权登记日,现金选择权股权登记日是公司确定有权参与申报行使现金选择权的股东范围的日期。根据本次终止上市方案,为保护投资者利益,保障包括通过融资融券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的投资者及参与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投资者在内的广大投资者均有足够的时间申请行使现金选择权,公司本次现金选择权股权登记日拟定为2026年2月6日。因此,于2026年2月6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公司股东名册的除京东卓风及其一致行动人德邦控股外的全体A股股东(限售或存在权利限制的股份等情形除外),均有权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申报行使现金选择权。现金选择权股权登记日如有调整,公司董事会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如本次终止上市事项获得股东会审议通过,公司将另行确定并公告现金选择权的具体申报日期。

公司及有关各方正在积极地推进本次终止上市的相关工作,本次终止上市有关信息均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及相关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本次终止上市事项最终能否通过相关审批及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德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17日

金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2025年第四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旗下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2025年第四季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序号/名称	金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明细
1	金信行业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	金信深圳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3	金信民发货币市场基金
4	金信民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5	金信多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	金信民兴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7	金信价值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8	金信民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	金信稳健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0	金信民达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1	金信核心竞争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2	金信周期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3	金信优质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4	金信精选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5	金信民富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以上基金的2025年第四季度报告全文于2026年1月17日在本公司网站[www.jxfunds.com.cn]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900-8336)咨询。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特此公告。

金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1月17日

金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持有的长期停牌股票调整估值方法的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中国证监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中国证监会发[2017]第13号)、中国证券业协会基金估值工作小组《关于停牌股票估值的参考方法》以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关于发布中基协(AMAC)基金行业股票估值指数的通知》(中基协发[2013]第13号)的有关规定,经金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托管人协商一致,决定于2026年01月16日起对本公司旗下证券投资基金持有的"易点天下"(股票代码301171 SZ)采用"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并采用中基协AMAC行业指数作为计算依据。

在"易点天下"复牌且其交易体现了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将恢复为采用当日收盘价格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特此公告。

金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01月17日

股票代码:600746 股票简称:江苏索普 公告编号:临2026-001

江苏索普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业绩预减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业绩预告的具体适用情形:实现盈利,且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下降50%以上。

● 经江苏索普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5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8,000万元到10,000万元之间,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减少11,274.20万元到13,274.20万元,同比减少52.99%到62.40%。

● 预计2025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4,000万元到5,500万元之间,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减少15,489.77万元到16,989.77万元,同比减少73.80%到80.94%。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5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8,000万元到10,000万元之间,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减少11,274.20万元到13,274.20万元,同比减少52.99%到62.40%。

2. 预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4,000万元到5,500万元之间,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减少15,489.77万元到16,989.77万元,同比减少73.80%到80.94%。

(三)本次预计的公司业绩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2024年度,公司实现利润总额24,736.62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1,274.20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20,989.77万元,每股收益为0.1842元。

三、本期业绩预减的主要原因

2025年度,公司主要产品价格同比下降,使得公司2025年度经营业绩较去年预计下降。

四、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预计业绩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且注册会计师未对公司本期业绩预减是否适当和审慎出具专项说明。

截止本报告日,公司尚未发现可能影响本期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其他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5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索普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一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600418 证券简称:江淮汽车 公告编号:2026-003

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业绩预亏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期业绩预告适用于净利润为负值的情形。

● 本公司预计2025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68,000万元左右。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5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68,000万元左右,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减亏10,416万元左右。

2. 预计2025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247,000万元左右。

(三)本次预计的业绩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

(一)利润总额:-187,426.60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78,416.00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274,145.14万元。

(二)每股收益:-0.82元。

三、本期业绩预亏的主要原因

(一)受国际形势日趋复杂、境外汽车市场竞争日益加剧影响,公司出口业务有所下滑。

(二)2025年公司联营企业大众安徽经营业绩出现亏损,导致报告期内公司确认对大众安徽的投资收益为-10.8亿元左右。

四、风险提示

本公司不存在可能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5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17日

证券代码:600673 证券简称:东阳光 编号:临2026-04号

债券代码:242444 债券简称:25东科01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关联方共同增资合资公司用于收购秦淮数据中国100%股权暨关联交易交割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述

2025年9月10日,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或"东阳光")召开了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并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关联方共同增资合资公司用于收购秦淮数据中国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与控股股东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东阳光实业")共同对宜昌东数一号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东数一号")进行增资(以下简称"本次增资")。同时,东数一号通过全资孙公司宜昌东数三号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东数三号")收购秦淮数据中国区业务经营主体(以下简称"秦淮数据中国"或"标的公司")100%股权(以下简称"本次收购",与本次增资合称"本次交易"),并由东数三号与交易对方Stack HK Limited、BCPE Stack ZJK Limited、WT Alpha Ltd、吴华鹏、肖蒨等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成为东数一号的参股股东,间接持有标的公司参股股权。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分别于2025年9月11日、2025年11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东阳光关于与关联方共同增资合资公司用于收购秦淮数据中国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临2025-54号)、《东阳光关于与关联方共同增资合资公司用于收购秦淮数据中国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临2025-69号)。

二、交易进展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合计向东数一号出资34.5亿元,履行完毕本次增资的出资义务。同时,东数三号已按照协议约定,完成向卖方支付合计280亿元的交易价款(含代扣代缴税款)。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交易涉及的交易价款已全部支付完毕,公司及交易各方已按照协议约定完成本次交易的交割工作。

三、其他事项说明

交易各方尚待根据协议约定,继续完成本次交易的交割后事项。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17日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新华鼎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1月17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新华鼎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新华鼎利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4647
基金管理人名称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增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林翟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李晓然

2 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林翟
任职日期	2026年1月16日
证券从业年限	16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16
过往从业经历	曾任华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经理、中英人寿保险有限公司投资经理、新时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高级投资经理、北信瑞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
其中:管理过公募基金的名称及期间	

基金主代码	基金名称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001681	新华积极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5-06-12	-
011457	新华行业龙头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5-08-01	-
002765	新华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5-07-23	-
000584	新华鑫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6-01-07	-
010401	新华安康多元收益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5-06-12	2025-10-23
004564	北信瑞丰鼎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0-01-10	2024-10-18
002745	北信瑞丰丰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0-03-07	2024-10-18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否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取得的其他相关从业资格	-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硕士研究生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注册/登记	是

3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上述事项已经按规定向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相应手续,并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重庆监管局报告。